

晋中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	荣建光	单位联系电话	0354-3070005
上年结转金额 (万元)	6.75	年初预算金额 (万元)	1800.94
预算调整金额 (万元)	-430.44	其他调整资金 (万元)	10.24
预算执行金额 (万元)	1,387.44	年末结余金额 (万元)	0.05
单位职能概况	晋中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由晋中市交通运输局管理，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处级建制，内设机构8个（办公室、财务统计科、案件管理科、城区执法分队、高校新校区执法分队、开发区执法分队、乡镇执法分队、机动执法分队），核定事业编制101名，具体负责市城区公路路政、道路运政、城市客运管理、交通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管理等行政执法工作。		
单位人员情况	根据市编发[2020]42号文件，晋中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核定财政拨款事业编制101名，实有在职人员93名，退休人员23名。		
预算执行情况	<p>（一）预算收入情况 2020年安排部门收支预算1800.94万元，上年结转6.75万元，预算调整金额-430.44万元，其他调整资金10.24万元（包括公岗人员经费和利息收入），当年可支配预算收入1387.49万元。（二）预算支出情况 2020年本单位共支出1387.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9.72万元，项目支出397.72万元。基本支出989.7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发放、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性支出、日常办公支出等。（其中：工资福利支出892.6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3.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26万元，资本性支出2.8万元）。项目支出397.72万元，其中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77.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9.72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892.6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83.9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26万元，资本性支出2.8万元），项目支出397.72万元，其中：其他扶贫支出17.88万元，路政管理奖励基金13.32万元，年终返还各县路赔费28.65万元，返还各县路赔费227.83万元，综合执法专项检查经费及业务经费12.1万元，互联网专线费用4.8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6.78万元，劳务派遣人员费用31.73万元，设备购置费24.58万元，设备购置费24.58万元，业务咨询费3.06万元，道路运输执法16.94万元。2020年末无结转结余。</p>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p>投入指标情况：1、工作目标设定：我队制定了2020年工作计划，并根据工作计划制定了工作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初工作会结合省市任务制定目标任务并分解至相关责任科室、责任人。此项指标应得6分，实得6分。2、预算配置：截至2020年底，我单位在职人数93人，编制数101人，在职人员控制率92.08%；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6.3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6.5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本年度起我队不再收取各县上缴的公路赔（补）费。本年项目经费实际支出397.72万元，其中：其他扶贫支出17.88万元，道路运输执法16.94万元，业务咨询费3.06万元，设备购置费24.58万元，劳务派遣人员费用31.7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6.78万元，互联网专线费用4.85万元，综合执法专项检查经费及业务经费12.1万元，返还各县路赔费227.83万元，年终返还各县路赔费28.65万元，路政管理奖励基金13.32万元，无重点支出项目安排。此项指标应得10分，实得6分。过程指标情况：1、预算执行：（1）本年度预算完成数1377.25万元，预算数1387.48万元，预算完成率99.26%，满分3分，得3分。（2）预算调整率：2019年度本单位调整预算430.44万元，预算数1800.9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3.9%，预算调整部分主要是年底统筹，满分3分，得分0分。（3）支付进度：第一季度支出达到491.27万元，第二季度支出达到759.49万元，第三季度支出达到1049.95万元，11月底支出达到1208.62万元，支出进度分别为35.41%、54.74%、75.67%、87.11%，前三季度支付比例均达到进度要求。满分4分，得分3分。（4）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预算数1377.25万元，结余结转率0%。满分3分，得分3分。（5）公用经费控制率：公用经费实际支出86.78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117.22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74.03%。满分2分，得分2分。（6）“三公经费”“控制率：2020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6.3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6.3万元，实际支出比预算安排节约10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38.65%。满分2分，得分2分。（7）政府采购执行率：2020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实际支出51.63万元，政府采购预算数105.48万元，完成率48.95%，满分3分，得分0分。此项指标应得20分，实得13分。2、预算管理：本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先后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公务车辆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性管理办法、制度，从机制上规范财务行为。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使用资金，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基本符合预算批复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并且在晋中财政预决算平台公开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此项指标应得12分，实得11分。3、资产管理：本单位已制定出合法合规的资产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年末能及时盘点清查。固定资产原值227.16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227.16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此项指标应得10分，实得8分。产出指标情况：（职责履行）1、完成实绩情况：1、抗击疫情，坚守一线。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队49名党员同志第一时间写下请战书，舍生忘死，与疫情作斗争，积极向群众宣传抗疫防护知识，主动深入出租车企业、网约车公司、两客一危企业、客运站场等，认真宣讲抗疫知识并帮其做好防护措施，切实从源头阻断疫情传播。2、党员先锋，阻断疫情。党员同志们夜以继日，忍冻挨饿，放弃与家人的团聚，冒着被感染的风险，艰苦奋斗在抗击疫情一线，共查获非法营运车辆100余辆，纠正出租汽车违规行为230余起，督促驾驶员做好个人防护，切实阻断了疫情传播途径。3、保护路产，尽显风采。成立了治超小组，同志们24小时驻守在荒凉村落的活动板房，生活非常不便，面对当事人、社会人员的威胁阻挠，仍然勇于工作，共查获非法超限超载车19辆，确保公路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4、正风肃纪，一以贯之。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4次，召开党员自我剖析会议1次，开展党员自我批评会议1次，切实筑牢了廉洁防线，消除了腐败隐患。5、脱贫攻坚，责任在肩。加大扶贫力度，提高走访率、入户率。贫困村移动信号全覆盖，路面全部硬化，危房改造落实到位。6、文明建设，持续推进。严格推进文明执法、阳光执法，重点解决选择性执法、吃拿卡要、违规放车等问题，使执法人员廉洁执法的观念进一步增强。积极参加各种精神文明活动：“体操比赛、“七、一”活动、扶贫村秋收活动等。积极参加献爱心活动：“博爱一日捐”、疫情捐款、给困难职工捐款，处处体现团结、友爱。此项指标应得8分，实得7分2、质量达标情况：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部署要求，始终把深化法治队伍建设、践行三项执法制度贯穿于执法全过程，要求全体队员文明、规范、公正、廉洁执法，确保交通运输市场秩序平稳有序，安全生产形式持续好转。本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完成情况，实际得分7分。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1）源头治理，深入推进。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方</p>
其他	无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计算分析情况	评价得分
		参考分值	设定分值		
投入		16	16	——	12.00
工作目标设定	工作规划合理	3	3.00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	3.00
	工作目标明确	3	3.00	均达成目标与工作任	3.00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	3	3.00	实有93/编制数101=92%	3.00
	“三公经费”	3	3.00	三公经费预算数16.5万	3.00
	重点支出安排	4	4.00	单位无重点支出安	0.00
过程		42	42	——	32.00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3	3.00	25万元/预算数138	3.00
	预算调整率	3	3.00	44万元/预算数180	0.00
	支付进度	4	4.00	1月底支出达到120	3.00
	结转结余率	3	3.00	5万元/支出预算数13	3.00
	公用经费控制	2	2.00	10万元/预算安排公用	2.00
	“三公经费”	2	2.00	10元/“三公经费”预	2.00
	政府采购执行	3	3.00	3万元/政府采购预算	0.00
预算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	3	3.00	《接待管理规定》、	2.00
	资金使用合规	3	3.00	程序和手续，支出基	3.00
	预决算信息公	3	3.00	“三公经费”信息，	3.00
	基础信息完善	3	3.00	信息完整性，细化科	3.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	3	3.00	并得到有效执行，确	2.00
	资产管理安全	3	3.00	处置规范，资产账	2.00
	固定资产利用	4	4.00	固定资产原值227.16	4.00
产出		22	22	——	19.00
职责履行	完成实绩情况	8	8.00	阻挠，仍然勇于工	7.00
	质量达标情况	8	8.00	度贯穿于执法全过程	7.00
	重点工作完成	6	6.00	除安全隐患。（2）	5.00
效果		20	20	——	17.00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5			
	社会效益	5	10.00	的交通执法体制与机	9.00
	生态效益	5			
	社会公众或服务	5	10.00	及堆和非公路标志，	8.00
综合得分		100		80.00	
评价结果等次:			良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科室	联系电话
	崔利英	办公室负责人		办公室	0354-3070005
	王亮	案件管理科科长		案件管理科	0354-3070068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路政管理奖励基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2	实施单位		晋中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日期		2020-01-01至2020-12-31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24.00	
		其他		0.00	
	预算下达资金				24.00
	实际支出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13.32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级财政资金		0.00	
其他		0.00			
项目概况	为了激励各县（区、市）大队更好的完成综合执法管理工作，2020年度奖励各县大队年度完成目标，评选优秀大队。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市财预[2020]40号《晋中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级预算单位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路政管理奖励基金项目金额批复数为,13.32万元。项目主要用于奖励年底由市执法队评选的优秀大队，金额合计13.32万元。分别是昔阳1万元，灵石1万元，介休1万元，平遥1万元，太谷1万元，榆社4万元，寿阳4.32万元。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根据项目的特点，项目组织情况如下：1、成立项目领导工作组，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奖励制度，根据年底各县执法大队本年收取损坏公路路产赔（补）偿费及相关工作开展情况组织评选。2、成立项目验收组：负责对照各项评价指标，对各县执法大队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对于表现优秀的大队分别给予奖励。二、项目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目标获得批复后，由项目筹备组对各县执法大队日常工作开展动态监控，每月进行交通路政执法信息汇总并发文通报各县行政处罚案件情况。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指标 (二级)	绩效指标 (三 级)	目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各县大队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评选优秀大队8个	灵石、介休、平	87.5%
		对各县大队奖励标准	每个县30000元	平遥1万元，太	100%
	质量指标	达到奖励标准要求	赔补偿费比上年提高15%	赔补偿费由各	100%
	时效指标	优秀大队评选时间	评选优秀大队工作，评选	队将剩余未返	100%
		优秀大队奖励时间	优秀大队奖励时间	1月	100%
成本指标	优秀大队奖励数	考核指标，各县大队评为	介休、平遥、太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各县路政大队公路路产保护	有所提高	县执法队公路路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路产保护意识，促进路政管	市）大队更好的完成综	更好地推进路产	100%
		确保政策落实	保路产保护措施落到实处	保护政策措施落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路路产保护可 持续发展	长久推动	产得到切实可持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沿线群众满意度	97%	97%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绩效情况	<p>一、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对照批复的预算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实现项目进度的55.5%。目标质量完成情况：按照预定绩效目标，项目质量100%完成。目标进度完成情况：按照预定计划进度按时完成实施项目所需的评价过程。项目主要用于奖励由市执法队评选的优秀大队，金额合计13.32万元。分别是昔阳1万元，灵石1万元，介休1万元，平遥1万元，太谷1万元，榆社4万元，寿阳4.32万元。二、项目效果情况 按照预定绩效目标，本年度路政管理奖励工作基本达到预期效果，极大地促进了交通运输领域路政管理质量的提升。路政管理机构按照依法治路的总要求，全面加强农村公路法制和执法机构能力建设，规范执法行为，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完成了县有路政员、乡有协管员、村有护路员的路产路权保护队伍。</p>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0	17.67	
	项目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3.0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3.00	
		到位及时率	3	3.00	
		预算执行率	3	1.67	
	过程：		20	16.00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3.00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4.00	
	产出：		30	27.00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8	5.00	
		完成及时率	7	7.00	
质量达标率		8	8.00		
成本节约率		7	7.00		
效果：		30	25.0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0	0.00		
	社会效益	10	8.00		
	生态效益	0	0.00		
	可持续影响	10	9.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8.00		
综合得分：		100	85.67		
评价结果等次：		差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科室	联系电话	
	崔利英	办公室负责人	办公室	0354-3070005	
	王亮	案件管理科科长	案件管理科	0354-3070068	
负责人：王亮	经办人：师宇佳	联系电话：	0354-3070005	填报日期：	2021-06-29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2	实施单位		晋中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2020-01-01至2020-12-31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25.00	
		其他		0.00	
	预算下达资金			25.00	
	实际支出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24.5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级财政资金		0.00			
其他		0.00			
项目概况	根据晋中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的《关于晋中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市编发〔2020〕42号）文件精神，晋中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是全市交通运输领域的综合行政执法机构，新增一批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和家具用具，以科技化及动态监控方式取证查处。				
项目资金使用情	一、项目资金申报与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性资金，拨付与预算安排25万元，根据晋中市财政局《晋中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级预算单位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市财预〔2020〕40号），设备购置费25万元。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资金计划：项目资金共25万元，通用设备数量9台，金额4.36万元；家具用具283件，金额20.22万元。资金到位：财政资金到位及时购置；资金使用：预算批复金额25万元，实际支出24.58万元。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全部合规合法，严格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内容使用资金。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为了进一步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我单位认真制定了项目预算，并召开执法队专门办公会议，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使用资金，管理项目。				
项目组织实施情	一、项目组织情况。根据项目的特点，项目组织情况如下：1、成立项目领导工作组，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制度，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实行政府集中采购和定点采购。2、成立项目筹备组：负责按计划完成项目招标、设备订购、系统联调、系统验收等，并负责所需各类软硬件设施的配备与建设；3、到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备案，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实施政府集中采购和定点采购，完成验收程序。二、项目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目标获得批复后，由项目筹备组按计划完成项目招标、设备采购等工作，项目分阶段组织验收。其中：办公设备参加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批量采购；办公家具实行政府定点采购。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指标 (二级)	绩效指标 (三级)	目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通用设备购置数量	9	9	100%
		家具用具购置数量	283	283	100%
	质量指标	办公家具质量	国家认定的	国家认定的	100%
		通用设备质量	国家认定的	国家认定的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设备招标	2月	2月	100%
		完成设备验收	6月	6月	100%
		完成设备购置	6月	6月	100%
	成本指标	家具用具购置金额	20.44万元	20.22万元	98.92%
通用设备购置金额		4.56万元	4.36万元	95.61%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成本，提高使用效能	控制在预算范	控制在预算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见定年限适当	限预计长于规	100%

社会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8%	98%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绩效情况	<p>一、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任务量完成情况：对照批复的预算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实现购置进度的98.32%。目标质量完成情况：按照预定绩效目标，项目质量100%完成。目标进度完成情况：按照预定计划进度按时完成采购项目。为切实阻断疫情通过交通运输工具传播，我们成立了共产党员先锋队，24小时不间断巡逻，严厉打击非法网约车、黑巡游车、违规运营大巴；同时，严厉整治出租汽车违规经营行为，并督促其做好日常消毒工作及乘客的溯源工作；在疫情期间，共依法查处非法网约车、黑巡游车40余辆，依法查处违规出租汽车60余辆，切实从运输源头上阻断了疫情传播。二、项目效果情况 按照预定绩效目标，本年度设备购置基本满足了全面开展综合执法工作的需要，极大地提升了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人员的装备配备水平，执法工作上了一个新台阶</p>				
其他需说明的	无				
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0	17.95	
	项目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3.0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3.00	
		到位及时率	3	3.00	
		预算执行率	3	2.95	
	过程:		20	17.00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3.00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4.00	
	产出:		30	25.00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8	7.00	
		完成及时率	7	6.00	
		质量达标率	8	6.00	
		成本节约率	7	6.00	
效果:		30	24.0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0	0.00		
	社会效益	10	8.00		
	生态效益	0	0.00		
	可持续影响	10	7.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00		
综合得分:		100	83.95		
评价结果等次:		良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科室	联系电话	
	崔利英	办公室负责人	办公室	0354-3070005	
	王亮	案件管理科科长	案件管理科	0354-3070068	
负责人: 王亮	经办人: 师宇佳	联系电话: 0354-	填报日期:	2021-06-29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